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办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有关事项通知》《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要求，现向社会公开枣庄高新区兴城街道办事处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枣庄高新区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办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有关事项通知》《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规定的有关通知要求，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及公众关切，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全面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夯实主动公开工作基础，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管理机制，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加大监督保障力度，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20 年兴城街道门户网站共公开各类信息 163 余条，主要涵盖通知公告、部门动态、文件解读、决策公开等栏目，包含疫情防控、安全生产、脱贫攻坚、镇域环境整治、食品安全、复工复产等领域。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63 余条。

（二）回应解读情况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 1 次，政府网站在线访谈 0 次，政策解读稿件发布 2 次，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0 次。

(三) 依申请公开情况

兴城街道办事处收到申请数 0 件。

(四)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被举报投诉的情况

兴城街道办事处没有发生针对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申请、行政诉讼案件以及被举报投诉的情况。

(五)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街道党政办公室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管部门，负责推进、协调全街道信息公开工作。2020 年街道召开信息公开专题会议 2 次，举办各类培训班 2 次，接受培训人数 22 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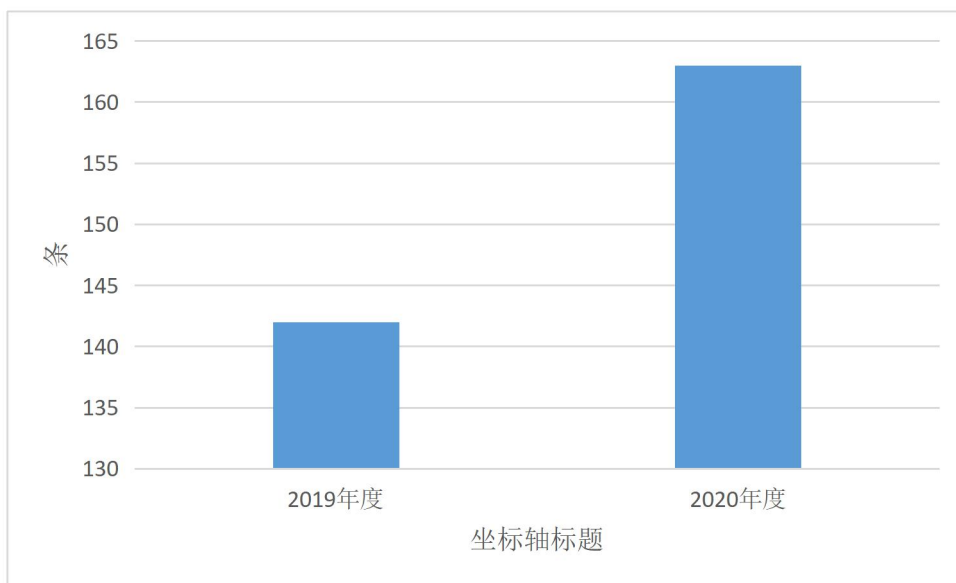
(六)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按照国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统一部署，兴城街道办事处依靠高新区业务主管部门统一规范设置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年报、制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等政府信息资源的梳理、归集，同时优化栏目页面设置，运用列表、超链接等方式展示相关内容。注重加强平台衔接，坚持数据同源，信息获取更加便捷、规范、权威。

(七) 监督保障情况

1. 加强日常监督机制。每月定期排查主动公开、办事服务、政策解读、互动交流、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运行等工作情况。

2. 加大考核培训力度。积极参与上级举办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建设、政务公开与政府公报、政务信息工作培训班，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和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	本年增/减	

	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严格遵守相关工作规定	严格遵守相关工作规定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严格遵守相关工作规定	严格遵守相关工作规定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结	其	尚	总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果 维 持	果 纠 正	他 结 果	未 审 结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街道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形成了自上而下的统一认识和工作布局，在 2020 年取得了一定进步，但仍存在不足：政府信息公开体制机制建设有待完善，政府信息公开队伍建设还需加强。

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从内容、形式、程序和时限上对公开公正加以规范。一是增强信息公开意识。加强信息联络人员与各部门、有关部门的衔接与沟通，努力将信息收集与公开同步进行，确保信息的及时、准确、全面。二是提升信息公开效果。加强对信息联络人员的培训，开展多种形式的交流，开阔工作人员视野，加强信息内容提炼和升华。三是扩展信息公开形式。进一步丰富政府信息公开渠道，积极探索新措施、新方法，丰富形式、创新手段。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如对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枣庄高新区兴城街道联系（联系电话:0632-8673018，电子邮箱:xingchengjiedao@163.com）。